

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因任职期满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独立董事吴晓锋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满六年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的相关规定，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。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吴晓锋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申请辞去其在公司担任的独立董事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、提名委员会成员职务，辞职后吴晓锋女士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

吴晓锋女士的辞职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的相关规定，吴晓锋女士的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独立董事填补缺额后生效。在此之前，吴晓锋女士将继续履行本公司独立董事的职责。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。

公司董事会对吴晓锋女士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表示衷心感谢！

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7月6日